

欣悉非洲各國教育部長極力求一九六二至一九六三年協調教育發展方案之實施，殊堪稱讚，

讚許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執行委員會對於上述報告書之意見與決定，<sup>79</sup>

一。希望非洲各國採取適當行動，繼續使協調方案能付實施；

二。請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會同非洲經濟委員會及聯合國其他機關，包括國際復興建設銀行、特別基金會、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及國際發展協定繼續根據非洲各國之請求，依照上述會議所訂一九六二年至一九六三年協調優先方案，擴張其對非洲各國之協助；

三。促請大會注意：

(a) 三十三國之額外財政需要，以彌補一九六二至一九六三年阿地斯阿貝巴計劃項下之不敷；

(b) 設立教育部長常設會議之決定，由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及非洲經濟委員會之秘書處予以協助，以繼續檢討並實施阿地斯阿貝巴計劃，並以調和可供非洲各國和諧、有效及加速教育發展之用之一切外援來源。

一九六二年八月二日，  
第一二三五次全體會議。

## 九〇六(三十四). 教育及訓練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覆按其一九六〇年八月三日決議案七九七(三十)及一九六一年八月三日決議案八三八(三十二)，

業已審議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第二十六次報告書<sup>79</sup>及協調事宜專設工作團報告書，<sup>80</sup>

深信人力在經濟及社會發展過程中實居首要，協助動員人力以謀發展中國家之利益，乃迫切之特殊需要，

認為在此種過程中，普通、專門及各級教育與訓練非常重要，

復認為藉教育及訓練，以擴大人之眼界，不僅為發展之先決條件，且為發展之主要目標，

確認聯合國及其有關機關在此方面，正作日益重要之貢獻，

<sup>79</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三十四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三，文件 E/3625 and Add.1。

<sup>80</sup> 同上，E/3647。

認為現有人力如欲發揮最大之力量，則徹底協調而合作之運用至為緊要，

業已注意協調事宜專設工作團對農業教育及訓練方面協調問題所發表之意見，<sup>81</sup>

一。歡迎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在其第二十六次報告書中繼續承認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在教育及訓練方面之工作與政策亟需充分協調、劃一及和諧；

二。請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繼續促進上述目標，並繼續推進各區域教育及訓練方面一致行動方案；

三。強調教育及訓練對於達到聯合國發展十年之目標，特別重要；

四。贊同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及協調事宜專設工作團所提建議，促請聯合國會員國、各專門機關會員國及國際原子能總署會員國注意此項建議。茲將此項建議節錄如下：

(a) 教育及訓練方面之計劃自一國發展計劃之整個情形觀之，成效最著；

(b) 就此事言，必要時舉行人力調查乃防止浪費稀少資源之要舉；

(c) 若干區域對於中等教育，須較過去更加優先辦理；

五。請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在其提交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之報告書中，列入求達上述目標所獲進展之一節，並在其中提及農業教育及訓練方面之協調問題。

一九六二年八月二日，  
第一二三五次全體會議。

## 九〇七(三十四). 公共行政與業務、執行及行政人員之提供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業已審查秘書長關於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公共行政方案之報告書，<sup>82</sup>

深信堅固之行政體系及健全之公共行政為發展中國家獲得進步之必要先決條件，

鑒於大多數新興國家受過訓練之公共行政人員極為短少，

<sup>81</sup> 同上，第十三段。

<sup>82</sup> 同上，文件 E/3630。

確認聯合國及其有關機關對於協助增進各該主管部門之有效公共行政，負有特殊責任，

復確認公共行政各部門彼此息息相關，因之，所有有關聯合國組織須有密切協調之行動，必要時並須有共同進行之行動，

一、讚許秘書長報告書<sup>82</sup>對於公共行政綜合協助方案之釐訂，有寶貴貢獻；

二、強調對於國家文官制度之發展，須予協助，使能吸收及保留合格公務人員，並發揮最有利之作用；

三、促請對發展中國家所需主要行政人員之訓練，竭力多多提供便利，包括：

(a) 在內國及區域發展計劃內確立供給合格行政人員之目標；

(b) 設立海外訓練研究獎金及提供在發展中國家、發展先進國家及國際組織在職訓練之機會；

(c) 在發展中國家舉辦公共行政訓練班及研究班，並對發展中區域現有或擬設之高等教育機關公共行政班及學院之組織與設立，予以協助；

(d) 在各區域經濟委員會所設或擬設之區域發展學院特別重視公共行政之訓練；

四、欣悉藉派供業務、執行及行政人員方案暫時向發展中國家派供受過訓練之行政人員一事已獲進展，惟確認須再採其他步驟，使該方案能充分適應目前需要；

五、請秘書長繼續取得有關機關同意，於派供業務人員時，務必遵守下列基本條件：

(a) 僱傭條件須儘可能使與派供業務、執行及行政人員方案適用之規則相同；

(b) 基本要點應為訓練同類人員，以期儘早代替聯合國或有關機關所派之人員；

(c) 有關機關商同聯合國確立所擬直接派充之專業專家及技術職位之定義；

六、請秘書長及有關機關行政首長注意：

(a) 密切協調在此方面所予發展中國家協助之設計與實施，至為重要；

(b) 在釐訂其方案時應考慮下列等類問題：

(i) 國家與自治機關間之法律及行政關係；

(ii) 負責經濟及社會設計之中央機關之編制及技術程序；

(iii) 分權問題，各部會包括實地辦事處在內之業務問題及若干職務之有效之地方管理問題；

七、請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就協調聯合國及有關機關在此方面之工作與計劃所獲進展情形，向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具報，探討擬訂更切實派供業務及執行人員方案所遇之困難，必要時，並擬具建議，提交理事會，俾就此事採取進一步行動。

一九六二年八月二日，  
第一二三五次全體會議。

## 九〇八(三十四). 方案之評估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亟欲確保聯合國及其有關機關有限資力作最大之應用，

重申理事會對於聯合國以及各專門機關與國際原子能總署為促進發展中國家經濟及社會進步所行方案之影響與效果，作有系統之客觀評估極為重視，

決將聯合國組織體系之一切方案妥為籌辦，使能發生最大之影響，尤以對發展中國家之發展協助為然，

一、獲悉技術協助委員會“已請技術協助局執行主席考慮能否改善方法，以利委員會考核評估各種方案在受助國辦理情形，並就此事提出報告書”；<sup>83</sup>

二、確認評估各種方案影響與效果之目前辦法尚欠圓滿；

三、請秘書長及全體專門機關與國際原子能總署之行政首長特別注意不斷切實評估方案問題；

四、請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對與各方案執行地點之會員國密切合作，繼續不斷按實施情形與所得結果，實行綜合評估聯合國組織體系各種方案之提案加以審議，向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具報。

一九六二年八月二日，  
第一二三五次全體會議。

<sup>83</sup> 同上，議程項目十三，文件 E/3680，附件叁。